

認識歸正信仰 (一)

第十課：12月21日
(認識天堂・地獄・末日)

天堂・地獄

- 我們死後會有什麼事情臨到我們？答案是，我們繼續活著！義人和惡人都要繼續有意識地生存。我們死後的生存分兩個階段。神學家把它們稱為“居間狀態”及“永恆狀態”。
- 居間狀態是死人等候最終審判和身體復活的那一段時間。聖經清楚教導，信徒死後立刻去與基督同在。(路 23:43；啟 6:9-11；7:9-10) (請小心羅馬天主教關於煉獄的錯誤教義，另外一種是名叫靈魂沉睡說的異端教訓。) 在居間狀態中的聖徒還沒達到完全的幸福和滿足 (啟 6:10-11)。在居間狀態，惡人在哪里？他們落在折磨中，等候審判。
- 聖經對永恆狀態有什麼教導？耶穌再臨到這世界上的時候，要把他所有的聖徒一同帶來 (帖前 3:13；猶 14)。他們的身體要從地裏復活起來，還活在地上的信徒，要被提到空中與主相遇 (帖前 4:16-17)。在這之後是上帝最後的審判 (太 10:15；11:22, 24；徒 17:30-31；啟 20:11-15)。上帝對那些在基督之外的人的審判，毫無例外都是定為有罪，刑罰就是死亡，在這種情形裏，就是永遠的死亡，永遠的刑罰，永遠與上帝分離。
- 就像耶穌復活的身體一樣，我們在新天新地裏的存在是身體的存在。會有吃喝 (路 22:18；啟 19:9；22:1-2)，復活的身體是不朽壞，大有能力，以及靈性的身體。(林前 15:42-44) 在新的受造界 (天堂) 中，要做的事情是無窮的，有新的事情等著我們去發現、創造和享受。最重要的事實就是，無論我們在哪里，我們總是直接與上帝接觸。
- 我確實相信地獄的刑罰有程度之分，就像信徒的賞賜有程度之分一樣。上帝永遠刑罰人是不公平嗎？看上去好像如此。但是要記住，每一件罪都是對永遠的上帝尊嚴的冒犯，是對他完全公義的侵犯，是背叛了他完全的愛。這樣的罪是無限冒犯他，配得永遠的刑罰，這就不會令我們感到驚奇。決定刑罰的是他，我們從聖經得知，他的決定是完全公義的。

末日・永生

- (啟示錄 20:1-8) 啟示錄中的數字是極富象徵意義的，所以這數字不大可能理解為按字面意思的一千年。聖經中的“千”是非常長時間的代名詞。
- 無千禧年派——現在這從耶穌升天到他再來的這段時間就是千禧年。
- 後千禧年派——大部分近代的後千人士與無千人士一樣，認為千禧年就是現在，後千人士認為，這是福音在全世界廣傳的時期。我們的時代是教會受逼迫的時代，但他們也認為，在這段時間內，基督徒要對整體文化產生越來越大的影響。
- 前千禧年派——他們相信耶穌在這個時代結束時的第二次降臨，是秘密再來，把信徒提到天上與他同在。在這之後是七年撒但掌權的時間。在大災難後，耶穌再次降臨，他的第三次降臨。然後他在地上作王一千年。在這一段時期結束的時候，要發生另外一次離道反教，在這時期撒但要被鬆綁。然後是最終審判和新天新地。
- 基督再來的經文這些教義在幾方面鼓勵我們順服：第一，重新調整我們的優先次序。第二，我們就應該潔淨自己 (彼後 3:12)。第三，它讓我們看到，我們今天為他所做的工不是徒然的。第四，我們不知道耶穌再來的時間，我們必須隨時為他的再來做好預備。

總結及回應：

- 主再來之前，我應該如何生活？